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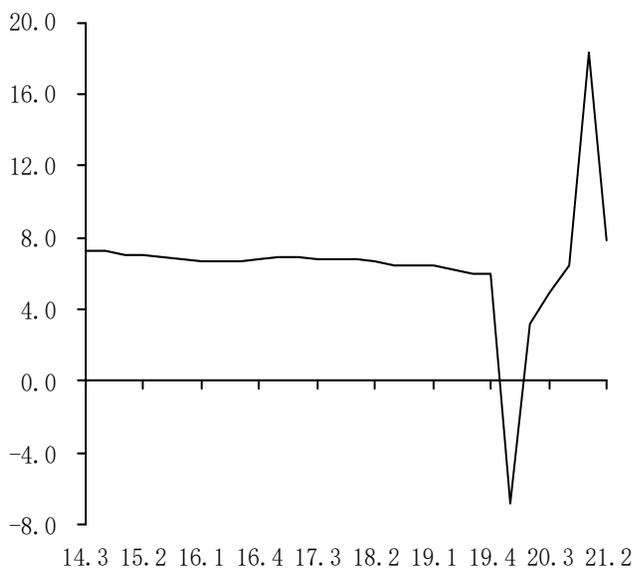
A 宏观形势观察

经济增长速度回落 工业购销价格快速上涨

三季度，我国经济增长速度回落，国内需求走弱，消费需求和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同时走低，房地产市场急降至冰点；对外经济走势较好，商品进口和出口均快速增长；价格走势严重分化，消费价格涨幅保持在低位，工业购销价格涨幅不断创新高；货币政策持续收缩，货币供应量M1增速不断创新低，社会融资增量规模同比下降。

经济增长速度有所回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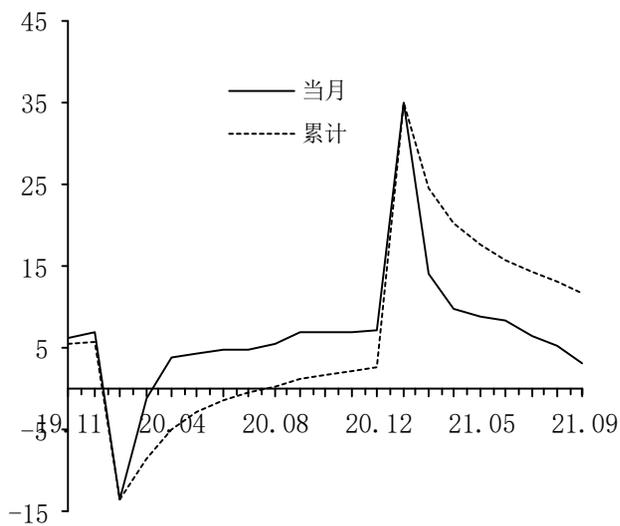
三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4.9%，增速与上年同期持平，低于上年四季度，近两年平均增速比二季度回落0.6个百分点，其中第二产业增加值同比增长3.6%，增速比上年同期低2.4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增加值同比增长5.4%，增速比上年同期高1.1个百分点。三季度，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4.9%，增速比上年同期低0.9个百分点，其中9月份同比增速已降至2.1%，增速回落很快；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增长5.9%，近两年平均增长5.1%，平均增速比二季度低1.3个百分点。



国内生产总值当季同比增长率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回落

1-9月份，不含农户的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7.3%，近两年平均增长4%，年均增速比上半年低0.5个百分点。分投资主体看，1-9月份，国有控股同比增长5%，民间投资同比增长9.8%，两者的近两年平均增速均低于上半年。



工业增加值增长率的变化趋势

商品房销售面积降幅较大

三季度，房地产市场急转直下，商品房销售面积由二季度同比增长11%倒转为下降12.6%，当季销售面积低于2018年的同期水平，仅比2017年略高。受此影响，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回落很快，由二季度同比增长9.3%转为三季度同比下降0.8%，其中9月份同比下降3.5%。虽然房地产市场转冷的时间还很短，但陷入困境并出现债务违约的

房地产企业却不少，因此此轮房地产下行周期将会引发更多的问题。

居民消费需求增速回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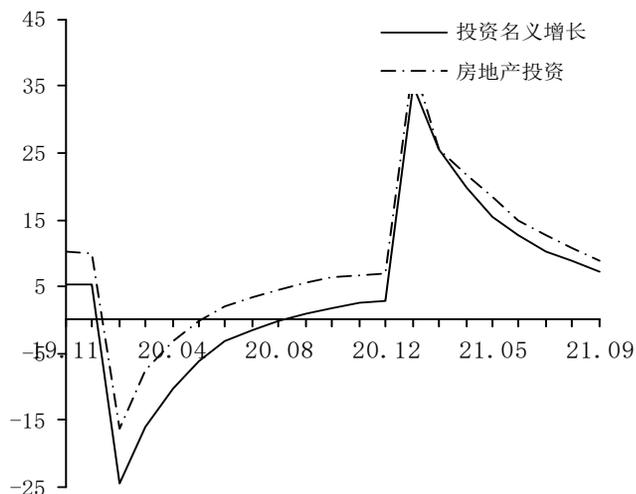
三季度，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5.1%，扣除价格因素同比实际增长 3.2%，比 2019 年同期增长 6.1%，年均增长 3%，年均增速比二季度低 1.6 个百分点；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比 2019 年同期增长 13.1%，增速比二季度低 1.5 个百分点；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增长 6.3%，增速比上年同期低 0.6 个百分点。

商品进出口增速低于二季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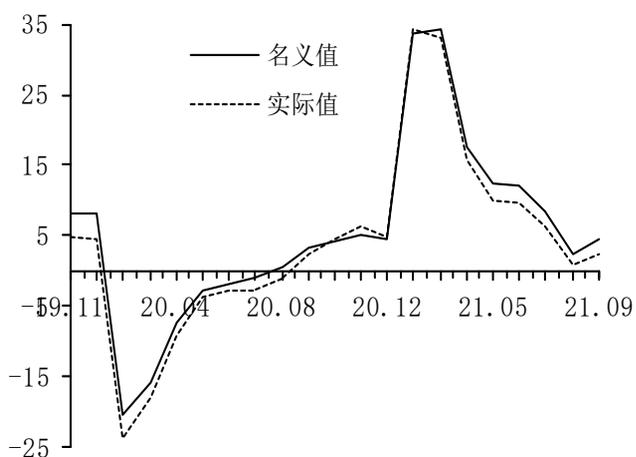
三季度，对外商品贸易增速低于二季度，但仍然保持相当快的增速。当季出口 57001 亿元，同比增长 14.5%，增速比二季度低 5.6 个百分点，当季进口 45279 亿元，同比增长 16.2%，增速比二季度低 15.4 个百分点。国内需求偏弱和全球经济复苏对出口有利，大宗商品价格上涨对进口形成支撑，因此进出口较快增长势头还会延续。分贸易方式看，加工贸易增速回落较少。三季度，贸易出口和进口同比分别增长 15.5% 和 18.5%，增速分别比二季度回落 8.4 和 17.7 个百分点；加工贸易出口和进口同比分别增长 4.2% 和 13.3%，增速分别比二季度回落 1 和 5.9 个百分点。

工业购销价格延续快速上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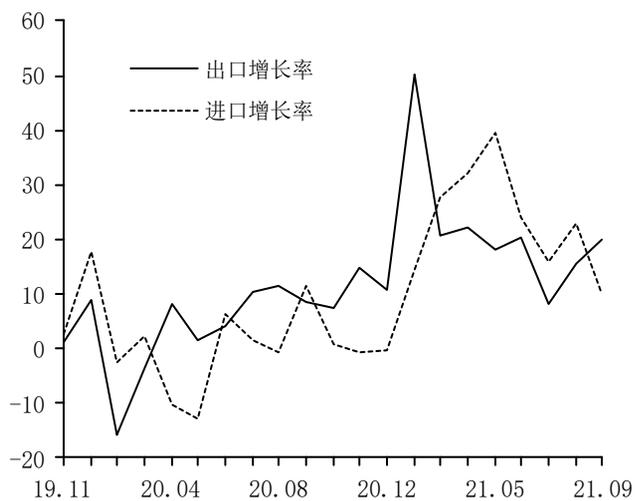
9 月份，工业购销价格延续快速上涨走势，同比涨幅进一步增大，出厂价格环比上涨 1.2%，同比上涨 10.7%，购进价格环比上涨 1.1%，同比上涨 14.3%，同比涨幅分别比上月增大 1.2 和 0.7 个百分点。分行业看，环比涨幅超过 2% 的只有 5 个行业，上涨最多的是煤炭开采和洗选业价格，比上月上涨 12.1%，同比上涨 74.9%，另外 4 个行业是石油加工、非金属矿、有色金属加工、燃气业，分别比上月上涨 3.3%、2.9%、2.9% 和 2.5%，同比分别上涨 40.5%、5.1%、24.6% 和 8.5%。从国内来看，本轮价格上涨的原因很特殊，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的变动趋势



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率的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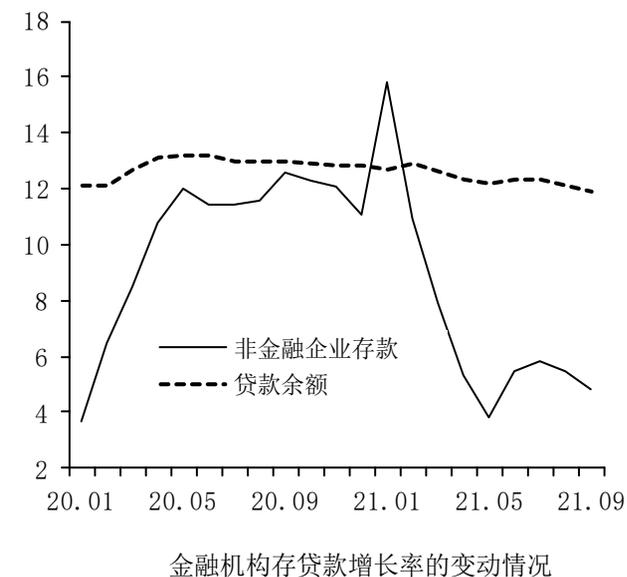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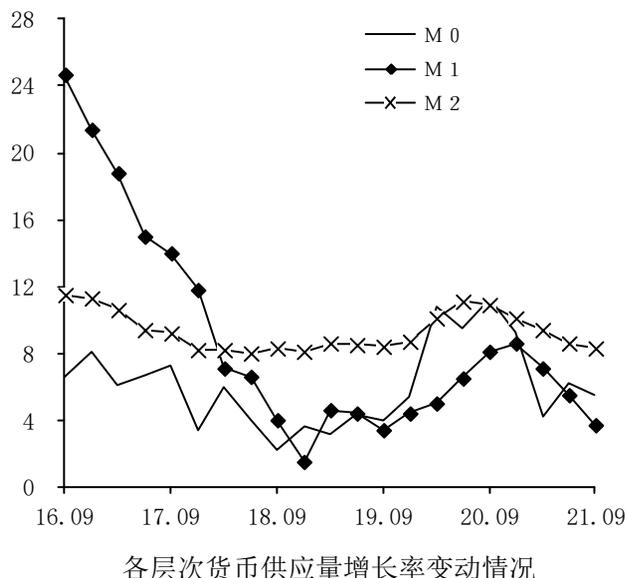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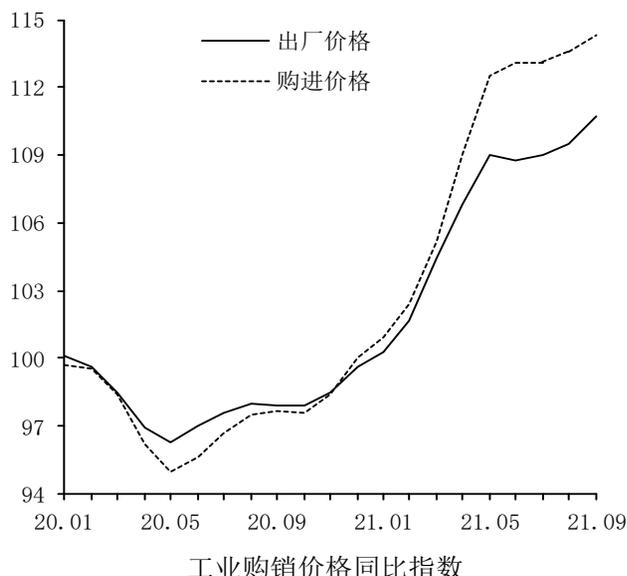
人民币进出口增长率的变动趋势

完全不同于以往任何一次价格上涨，主要由某些行业供给不足造成，而与国内货币政策和总供求状况没有关系，类似的情况在 2019 年猪肉市场发生过，但这一次的牵涉面更宽，影响也更大。由于内需偏弱阻碍了价格上涨向下游传导，下游产业会因成本升高而减产，因此价格上涨对经济增长的推动作用有可能是负面的。由于本轮部分行业供给不足是全球性的，因此无法通过增加进口来缓解，价格上涨要在全球供给能力增加后才会结束，而基础原材料工业的产能建设周期往往较长，因此价格上涨不是暂时的，而是一个较长的过程。

9 月份，CPI 同比上涨 0.7%，涨幅连续 4 个月小幅回落，消除季节因素后比上月下降 0.3%。消费价格涨幅回落是食品价格单一因素带动的，其他类别的价格涨幅都是增大的。6 月份以来，食品价格降幅持续增大，9 月同比下降 5.2%，降幅比 5 月份增大 5.5 个百分点。预计消费价格涨幅将很快转为增大，理由有：一是肉类价格的同期基数开始走低，猪肉已经跌破前一周期波动的低点，因此肉类价格同比降幅已没有多少增大的空间；二是饲料价格涨幅较大，增加了肉、蛋、鱼的生产成本，会对相关价格形成支撑；三是化肥农药价格大涨，增加了水果、蔬菜和粮食的生产成本，若价格不涨，供给就会出问题。

M1 增速再创新低

9 月份，货币政策仍延续收缩走势，货币供应量 M1 和非金融企业存款增速下滑以及社融规模下降。9 月末，狭义货币(M1)余额同比增长 3.7%，增速比上月回落 0.5 个百分点，再创年内新低；非金融企业存款余额同比增长 4.8%，增速比上月低 0.7 个百分点；当月社会融资规模增加 2.9 万亿元，同比下降 16.4%，人民币贷款以外的社会融资增量规模同比下降 27.8；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11.9%，增速首次降至不足 12%的水平，创 1990 年以来的新低；广义货币(M2)余额同比增长 8.3%，增速自 4 月份以来基本稳定。



中国经济主要指标的变动情况(%)

		2018	2019	2020	2021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7月	8月	9月
国内生产总值	累计同比	6.6	6.1	2.3	18.3	7.9	4.9			
工业增加值	当月同比	6.2	5.7	2.8	24.5	9.0	4.9	6.4	5.3	3.1
	累计同比				24.5	15.9	11.8	14.4	13.1	11.8
固定资产投资 累计比上年同期	名义值	5.9	5.4	2.9	25.6	12.6	7.3	10.3	8.9	7.3
	实际值	0.5	2.7							
房地产开发投资累计增长率		9.5	9.9	7.0	25.6	15.0	8.8	12.7	10.9	8.8
产成品库存增长率	名义值	7.4	2.0		8.5	11.3		13.8	14.2	
住户存款余额 同比增长率	名义值	11.2	13.5	13.9	13.1	11.6	10.8	11.0	10.9	10.8
	实际值	8.9	10.3	11.1	13.1	11.1	10.2	10.4	10.3	10.2
出口总额	当月同比	7.1	5.0	4.0	38.7	20.1	14.5	8.1	15.7	19.9
	累计同比				38.7	28.1	22.7	24.5	23.2	22.7
进口总额	当月同比	12.9	1.6	-0.7	19.3	31.6	16.2	16.1	23.1	10.1
	累计同比				19.3	25.9	22.6	24.4	24.4	22.6
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当期比上年同期	名义值	9.0	8.0	-3.9	33.9	13.9		8.5	2.5	4.4
	实际值	7.0	5.9	-5.3	33.9	11.7		6.4	0.9	2.5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 收入累计同比增长率	名义值	7.8	7.9	3.5	12.2	11.4				
	实际值	5.6	5.0	1.2	12.3	10.7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累计同比增长率	名义值	8.8	9.6	6.9	16.3	14.6				
	实际值	6.6	6.2	3.8	16.3	14.1				
居民消费价格	当期同比	2.1	2.9	2.5	0.0	1.1	0.8	1.0	0.8	0.7
	累计同比				0.0	0.5	0.6	0.6	0.6	0.6
	比2000年	49.6	54.0	57.8	59.6	58.1	58.6	58.1	58.6	59.0
商品零售价格	当期同比	1.9	2.0	1.5	0.0	1.9	1.8	1.9	1.6	1.8
	累计同比				0.0	1.0	1.8	1.1	1.2	1.2
生产资料价格	当期同比	4.6	-0.8	-2.7	2.9	11.0	13.0	12.0	12.7	14.2
工业品出厂价格	当期同比	3.5	-0.3	-1.8	2.1	8.2	9.7	9.0	9.5	10.7
货币流通量M0同比增长率		3.6	5.4	9.2	4.2	6.2	5.5	6.1	6.3	5.5
货币流通量M1同比增长率		1.5	4.4	8.6	7.1	5.5	3.7	4.9	4.2	3.7
货币流通量M2同比增长率		8.1	8.7	10.1	9.4	8.6	8.3	8.3	8.2	8.3
金融机构贷款余额同比增长率		13.5	12.3	12.8	12.6	12.3	11.9	12.3	12.1	11.9
非金融企业存款余额同比增速		3.8	5.8	11.1	7.9	5.5	4.8	5.8	5.5	4.8
贷款占金融机构资产的比重		64.6	66.1	67.1	67.7	68.1		68.2	68.1	
一年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贸易差额(累计, 亿美元)		23303	29745	37096	7593	16336	27691	19834	23470	27691
外汇储备(亿美元)		30727	31079	32165	31700	32140	32006	32359	32321	32006

注：工业统计范围为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以上的企业。固定资产投资统计范围为计划总投资额500万元以上的的项目。

B 大都市观察

**高技术产品引领工业和出口增长
津沪渝财政收入快速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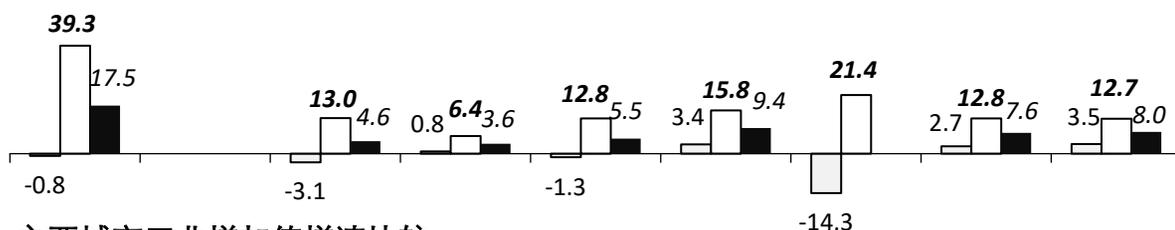
高技术制造业、机电产品成为各大城市工业和出口增长的主要动力。北京和青岛工业领域的固定资产投资高速增长，同比增长超过 30%。天津、上海和成都的财政收入同比增长 20-23%左右。深圳出口规模最大，投资受房地产开发投资深度下滑的影响继续负增长。

工业经济

1-8 月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3.1%，两年平均增长 6.6%，工业经济平稳增长，制造业增势良好。

九大城市的工业经济运行，从增速来看，北京工业增速最快，1-8 月同比增长 39.3%，两年平均增长 17.5%，显著高于全国和其他城市的同期增速。除武汉外，重庆工业增速位列第二，同比增长 15.8%，两年平均增长 9.4%，广州、成都、天津和青岛四城增速与全国同期增速水平相当，同比增长 13%左右，两年平均增长 4.6%、5.5%、8.0%和 7.6%。深圳工业增速最慢，1-8 月同比增长 6.4%，两年平均增长 3.6%。

从增长动力来看，高技术制造业成为九大城市工业增长的最主要动力。北京医药制造业持续高增长，增加值比上年同期增长 3.2 倍，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也快速增长，同比增长 21.5%。重庆电子产业、装备产业、汽车产业和医药产业增速最快，分别增长 24.0%、23.4%、20.3%和 15.1%。广州高技术制造业增势良好，其中，计算机及办公设备制造业、医药制造业两年平均分别增长 15.0%和 14.8%。成都五大先进制造业工业增加值合计增长 13.3%，对工业增速贡献较大，其中，电子信息产业和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 22.6%和 11.1%。天津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燃气生产和供应业、医药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等五个行业合计增加值拉动全市工业增加值增长 5.8 个百分点。青岛高技术制造业增长加快，增加值同比增长 17.0%，快于规上工业 4.3 个百分点。其中，医疗仪器设备及仪器仪表制造业、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业保持高速增长态势，增加值同比增长 27.2%和 20.7%。深圳工业增速最慢，先进制造业和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增速也较慢，疫情蔓延和全球供应链、产业链的深刻调整对深圳制造业产生了长远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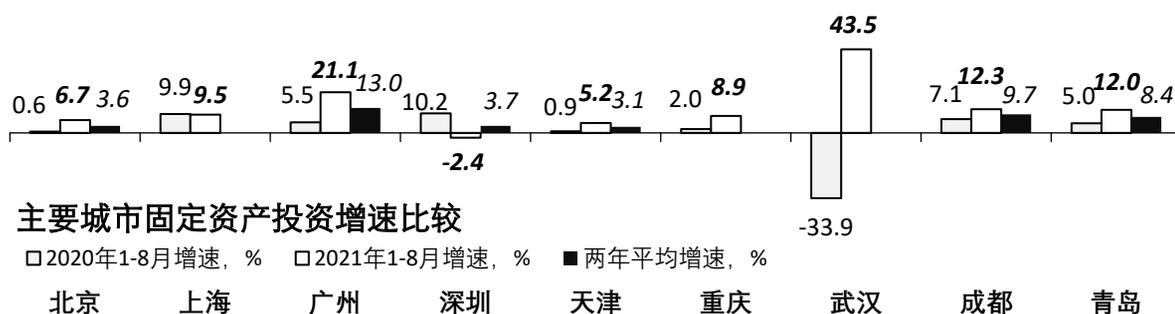
主要城市工业增加值增速比较

□ 2020年1-8月增速, % □ 2021年1-8月增速, % ■ 两年平均增速, %

北京 上海 广州 深圳 天津 重庆 武汉 成都 青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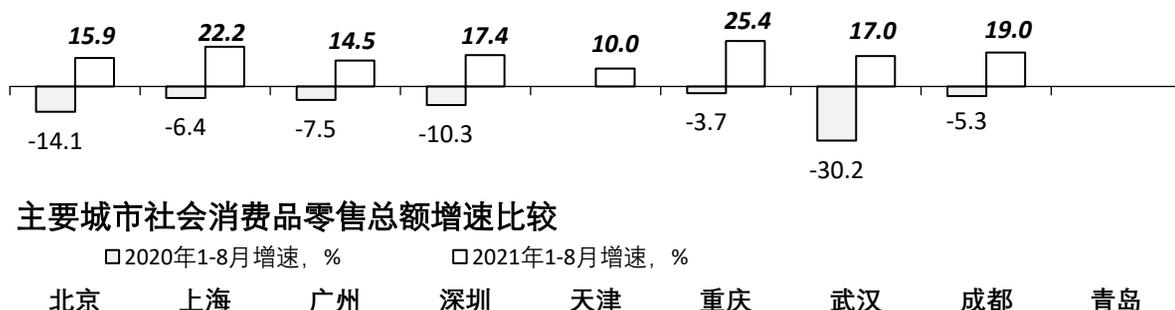
固定资产投资

1-8月，九大城市固定资产投资结构继续改善。武汉、广州、成都、青岛、上海和重庆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43.5%、21.1%、12.3%、12.0%、9.5%和8.9%，深圳、天津和北京增速则低于全国8.9%的增速。深圳同比下降2.4%，是九大城市中唯一下降的城市，和其房地产开发投资大幅下降有直接关系。和2019年同期相比，广州、成都和青岛两年平均增速为13.0%、9.7%和8.4%，相对较高。分产业看，北京和天津第一产业投资同比下降65.8%和46.5%，北京和青岛第二产业投资同比增长31.7%和30.5%，广州第三产业投资同比增长23.0%。重要领域投资提速，广州、北京和成都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增长21.2%、13.5%和12.8%，北京、青岛和天津制造业投资增长55.0%、30.0%和23.3%，北京金融业增长2.5倍，广州民间投资同比增长36.6%，深圳教育和交通投资增长45.6%和27.8%。



居民消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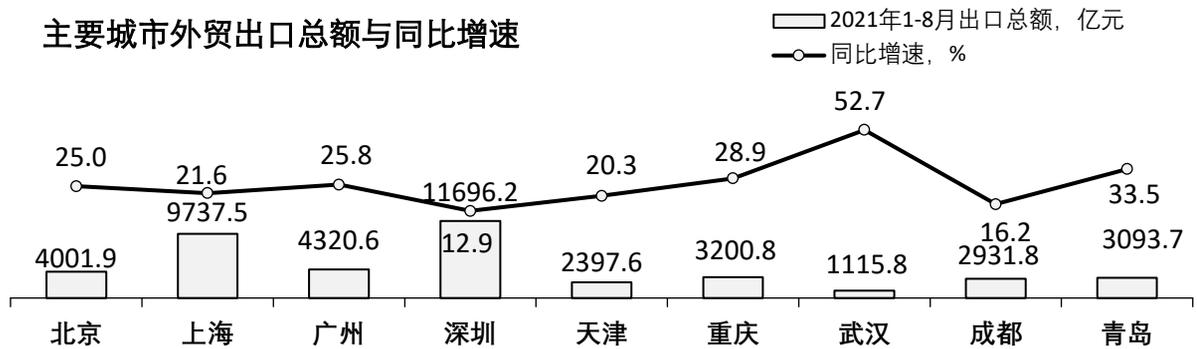
1-8月，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18.1%。九大城市中重庆1-8月的消费增速最快，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24%，时尚休闲类消费增速非常高，体育娱乐用品类、金银珠宝类和饮料类消费增速达56-226%；日常生活类消费有减有增，日用品类消费下降8%，粮油、食品类消费增长13.8%。天津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最慢，同比增长10%，体育及娱乐用品类、化妆品类和金银珠宝类零售额增速较快，在23-63%之间。深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中通讯器材和金银珠宝类消费增速最快，同比增长63-68%。上海和北京的社会消费有一致性，呈现出了与其他城市不同的特点，8月份，两地吃的和烧的商品零售总额正增长，穿的和用的商品销售下降，北京下降了12.9%和5.2%，上海下降了5.3%和5.4%。



对外贸易

1-8月,我国出口规模创历史同期新高。九大城市中,深圳出口规模最大 11696.2 亿元,上海次之 9737.5 亿元,北京和广州是 4000 和 4320 亿元,成都、青岛和重庆出口额 2932-3200 亿元。机电产品出口涨幅较大,成为拉动九大城市出口的重要指标。增速方面,增速最快的是武汉和青岛;其次是重庆、广州和北京,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其中,重庆 1-8 月笔记本电脑出口量、值保持全国第一;广州机电产品出口同比增长 24.8%,占出口总额的比重为 49.2%。成都和深圳出口增速在九大城市中最低,分别为 16.2%和 12.9%,成都由于去年同期出口大幅增长 25.5%,今年增速放缓受到了去年较高基数的影响。深圳手机、音视频设备及其零件、家用电器、电脑等自动数据处理设备及其零部件出口均呈两位数增势,合计出口增长 21.1%,拉动深圳整体出口 4.9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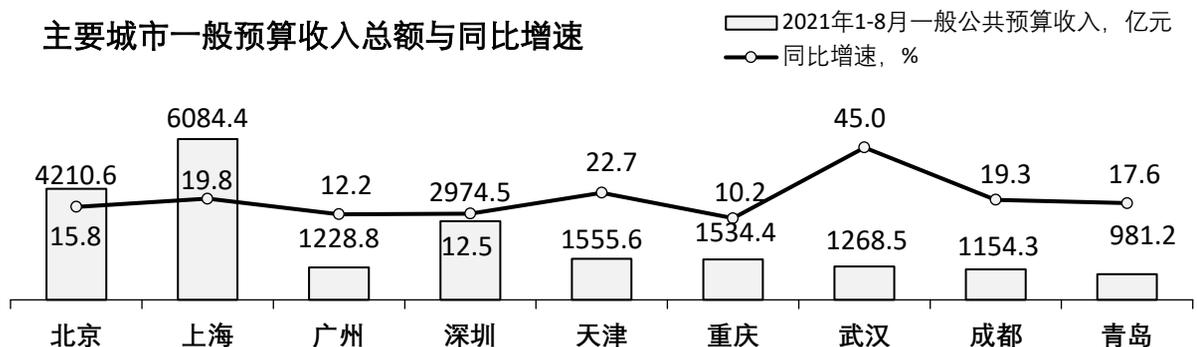
主要城市外贸出口总额与同比增速



财政收入

1-8月,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0088 亿元,同比增长 18.4%,税收收入同比增长 19.8%。九大城市的财政收入,从规模看,上海、北京和深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6084.4 亿元、4210.6 亿元和 2974.5 亿元,排在全国前三;天津、重庆和武汉也位列全国前十,广州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1228.8 亿元,仅排在全国第 11 位。从增速看,武汉、天津、上海和成都财政收入同比增速高于全国平均增速;广州、深圳和重庆同比增速显著低于全国平均水平。税收收入方面,青岛和成都同比增长 22.9%和 21.3%,相对较高;北京税收收入 3669.9 亿元,占财政收入比重最高,为 87.2%。北京非税收入同比增长 0.3%,重庆则同比下降 3.5%。三大主体税种势头持续向好,青岛、北京和重庆企业所得税同比增长 35.5%、23.7%和 23.4%,重庆增值税同比增长 19.1%,青岛、天津和重庆个人所得税同比增长 45.4%、31.0%和 25.6%。

主要城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额与同比增速



重点城市主要经济指标的变动情况(%)

		2019				2020				2021			
		一季度	上半年	前三季	全年	一季度	上半年	前三季	全年	一季度	上半年	1-7月	1-8月
北京	国内生产总值	6.4	6.3	6.2	6.1	-6.6	-3.2	0.1	1.2	17.1	13.4		
	工业增加值	7.9	3.5	2.9	3.1	-14.7	-3.7	-0.1	2.3	38.4	41.4	39.9	39.3
	固定资产投资	16.9	14.7	4.7	-2.4	-7.1	-1.5	1.8	2.2	18.3	9.2	7.4	6.7
	进出口总额	2.8	0.7	-0.7	0.9	-6.2	-18.7	-18.1	-19.1	8.7	26.0	26.9	27.9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8	5.4	4.8	4.4	-21.5	-16.3	-13.1	-8.9	24.0	22.1	21.0	15.9
上海	国内生产总值	5.7	5.9	6.9	6.0	-6.7	-2.6	-0.3	1.7	17.6	12.7		
	工业增加值	-2.8	-2.4	-1.6	0.4	-17.9	-8.2	-1.1	1.7	34.5	20.0	17.6	16.4
	固定资产投资	5.0	5.0	4.8	5.1	-9.3	6.7	10.3	10.3	27.1	10.9	9.8	9.5
	进出口总额	-6.4	-7.4	-6.5	-4.2	-4.0	-0.7	1.7	2.3	15.8	19.0	17.4	17.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6.3	8.4	7.2	6.5	-20.4	-11.2	-4.6	0.5	48.9	30.3	26.5	22.2
广州	国内生产总值	7.5	7.1	6.9	6.8	-6.7	-2.7	1.0	2.7	19.5	13.7		
	工业增加值	5.6	3.7	4.4	5.1	-19.6	-7.7	-0.8	2.6	34.2	18.7	15.0	13.0
	固定资产投资	19.1	24.8	21.1	16.5	-7.4	1.5	6.3	10.0	38.0	26.5	23.5	21.1
	进出口总额	-7.6	-4.5	-4.5	-2.4	-5.1	-7.6	-1.4	-4.8	21.3	25.8	22.6	19.8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7.7	8.2	8.2	7.8	-15.0	-10.4	-6.2	-3.5	31.7	19.0	16.8	14.5
深圳	国内生产总值	7.6	7.4	6.6	6.7	-6.6	0.1	2.6	3.1	17.1	9.7		
	工业增加值	8.6	7.4	5.3	4.7	-13.7	-1.6	1.6	2.0	24.0	8.3	7.0	6.4
	固定资产投资	22.7	17.6	17.9	18.8	-16.1	7.8	11.4	8.2	24.8	-0.4	-1.3	-2.4
	进出口总额	-4.3	-0.9	-1.8	-0.6	-11.7	-0.5	2.7	2.4	32.4	19.3	16.4	15.9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7.5	7.7	6.8	6.7	-22.9	-14.8	-9.0	-5.2	39.6	23.2	20.1	17.4
天津	国内生产总值	4.5	4.6	4.6	4.8	-9.5	-3.9	0	1.5	15.9	11.4		
	工业增加值	4.6	3.5	2.2	3.4	-16.0	-5.7	0.1	1.6	30.3	17.3	14.9	12.8
	固定资产投资	26.1	17.4	15.4	13.9	-14.8	-4.0	1.3	3.0	24.1	6.2	4.1	5.2
	进出口总额	-9.1	-12.8	-14.6		-8.0	-3.4	1.3	-0.1	17.5	15.4	14.1	13.7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6	5.8	4.3	1.9	-25.5	-21.7	-16.8	-15.1	32.0	17.2	13.1	10.0
重庆	国内生产总值	6.0	6.2	6.3	6.3	-6.5	0.8	2.6	3.9	18.4	12.8		
	工业增加值	4.3	5.0	5.4	6.2	-10.6	1.0	4.4	5.8	35.4	19.0	17.3	15.8
	固定资产投资	6.6	6.1	5.5	5.7	-16.1	0.2	2.5	3.9	13.8	9.3	9.2	8.9
	进出口总额	21.9	16.5	12.3	11.0	-14.1	3.5	11.4	12.5	60.4	37.6	31.6	29.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8.1	8.9	8.6	8.7	-18.6	-7.2	-2.2	1.3	41.7	29.9	27.9	25.4
武汉	国内生产总值	8.4	8.1	7.8	7.4	-40.5	-19.5	-10.4	-4.7	58.4	28.6		
	工业增加值	9.8	7.2	5.6	4.4	-39.7	-20.1	-11.9	-6.9	92.0	32.5	26.3	21.4
	固定资产投资	10.3	10.9	10.3	9.8	-81.6	-48.5	-28.1	-11.8	343.3	77.5	61.8	43.5
	进出口总额	15.5	7.5	7.0	13.7	-16.1	3.1	11.4	10.8	92.2	47.8	42.9	38.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9.1	9.0	9.0	8.9	-45.7	-34.4	-28.1	-2.3	67.4	28.1	23.3	17.0
成都	国内生产总值	8.0	8.2	8.1	7.8	-3.0	0.6	3.5	4.0	17.3	13.1		
	工业增加值	8.3	8.0	7.7	7.8	-1.9	2.4	3.5	5.0	17.6	14.0	13.3	12.8
	固定资产投资	10.0	11.4	9.6	10.0	-7.2	4.1	7.8	9.9	20.1	13.9	12.9	12.3
	进出口总额	21.0	21.5	18.6	16.9	14.1	23.5	25.3	22.4	25.7	14.9	13.9	13.2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8.7	10.0	9.7	9.9	-13.5	-7.7	-4.7	-2.3	31.8	24.0	22.4	19.0
青岛	国内生产总值	6.9	6.4	6.4	6.5	-7.1	0.1	2.2	3.7	18.0	13.8		
	工业增加值	2.0	-0.2	-2.5	2.8	-8.8	1.1	4.6	5.5	25.2	16.4	14.2	12.4
	固定资产投资	6.3	7.5	15.3	21.6	2.7	4.0	1.9	3.2	12.0	11.7	12.1	12.0
	进出口总额	14.7	17.2	12.2	11.2	-0.4	1.8	6.4	8.2	31.6	39.6	39.3	39.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8.1	8.2	7.9	8.1	-14.3	-9.16	-3.0	1.5	27.2	23.5		

C 产业
政策
观察

01. 国务院要求保证电力煤炭供应

近日，国务院召开常务会议，要求发挥好煤电油气运保障机制作用，有效运用市场化手段和改革措施，保证电力和煤炭等供应，保障群众基本生活和经济平稳运行。主要内容：

一、坚持民生优先，保障好群众生活和冬季取暖用能，确保发电供热用煤特别是东北地区冬季用煤用电。加强民生用气供应，适时组织“南气北上”增加北方地区取暖用气。

二、在保障安全生产的前提下，推动具备增产潜力的煤矿尽快释放产能，加快已核准且基本建成的露天煤矿投产达产，促进停产整改的煤矿依法依规整改、尽早恢复生产。交通运输部门要优先保障煤炭运输，确保生产的煤炭及时运到需要的地方。

三、支持煤电企业增加电力供应。针对煤电企业困难，实施阶段性税收缓缴政策，引导鼓励金融机构保障煤电企业购煤等合理融资需求。

四、改革完善煤电价格市场化形成机制。有序推动燃煤发电量全部进入电力市场，在保持居民、农业、公益性事业用电价格稳定的前提下，将市场交易电价上下浮动范围由分别不超过10%、15%，调整为原则上均不超过20%，并做好分类调节，对高耗能行业可由市场交易形成价格，不受上浮20%的限制。鼓励地方对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用电实行阶段性优惠政策。

五、加快推进沙漠戈壁荒漠地区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建设，加快应急备用和调峰电源建设。积极推进煤炭、天然气、原油储备及储能能力建设。

六、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完善地方能耗双控机制，推动新增可再生能源消费在一定时间内不纳入能源消费总量。推动重点领域实施节能降碳改造，在主要耗煤行业大力推进煤炭节约利用。

02. 中央推进国家标准化发展

近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要求优化标准化治理结构、增强标准化治理效能、提升标准国际化水平，加快构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标准体系。主要内容：

一、发展目标。到2025年我国标准化发展要实现“四个转变”，达到“四个目标”。一是全域标准化深度发展，标准应用要面向经济社会全领域，实现农业、工业、服务业和社会事业等标准的全覆盖，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标准体系基本建成。二是标准化水平大幅提升，标准供给要注重政府与市场作用并重，新型标准体系结构更加优化，同时提出标准数字化程度不断提高。三是标准化开放程度显著增强，标准化工作要实现国内国际相互促进，国际合作深入拓展。四是标准化发展基础更加牢固，要形成标准、计量、认证认可、检验检测一体化运行的国家质量基础设施体系。

二、具体举措。一是聚焦关键技术领域加强标准研究。重点是开展标准化前沿研究、加强关键技术标准研制；在应用前景广阔的技术领域，同步部署技术研发、标准研制与产业推广；制定和完善技术安全相关标准，防范潜在风险，提升技术领域安全风险管理水平。二是

围绕重大科技创新提升标准技术水平。建立重大科技项目与标准化工作的联动机制，在科技研发中强化标准核心技术指标研究；及时将先进适用科技创新成果融入标准，提升标准水平；对符合条件的重要技术标准给予奖励，激发全社会标准化创新活力。三是针对成果转化应用完善标准化制度机制。健全科技成果转化为标准的评价机制与服务体系；完善标准必要专利制度，加强标准制定过程中的知识产权保护；将标准研制融入共性技术平台建设，缩短研制周期，加快创新成果产业化应用步伐。

03. 中央推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着力破除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提升职业教育现代化水平和服务能力。主要内容：

一、政策目标。一是巩固职业教育类型定位。把类型定位作为谋划职业教育工作的逻辑起点，予以巩固和优化。二是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聚焦高质量发展，树立系统观念，强化职业中等教育的基础地位，高质量发展职业高等教育，稳步发展职业本科教育。三是服务技能型社会建设。通过加快建设国家重视技能、社会崇尚技能、人人享有技能的技能型社会，激励更多劳动者特别是青年一代走技能成才、技能报国之路。

二、具体措施。一是强化职业教育类型特色。通过推动不同层次职业教育纵向贯通，促进不同类型教育横向融通，健全职普并行、纵向贯通、横向融通的培养体系，强化职业教育的类型特色。二是完善产教融合办学体制。围绕加强职业教育供给与产业需求对接，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动态调整职业教育的层次结构和专业结构，健全多元办学格局，协同推进产教深度融合。三是创新校企合作办学机制。坚持校企合作基本办学模式，通过不断丰富职业学校办学形态、拓展校企合作形式内容、优化政策环境，创新组织形式和运行机制，形成校企命运共同体。四是深化教育教学改革。通过强化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创新教学模式与方法、改进教学内容与教材、完善质量保证体系，构建新型师生关系，强化德技并修、工学结合。五是打造中国特色职业教育品牌。坚持扎根中国、融通中外，通过提升中外合作办学水平、拓展中外合作交流平台、推动职业教育走出去。

04. 商务部推动家政兴农行动

近日，商务部、发展改革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乡村振兴局等14部门印发《家政兴农行动计划（2021-2025年）》，促进家政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助力乡村振兴。主要内容：

一、基本原则。坚持平稳过渡、有序衔接，巩固拓展家政扶贫成果，逐步将支持范围扩大到有意愿、有能力的农村劳动力；坚持统筹城乡、突出重点，以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为重点，在带动农村劳动力外出从事家政服务的同时，促进家政服务下沉；坚持问题导向、系统推进，聚焦家政服务和家政兴农工作中的堵点痛点，系统推进行业高质量发展与就业帮扶；坚持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加强政策引导和支持，更加注重发挥市场作用，广泛动员各类社会力量积极参与。

二、工作举措。一是出得来。强化重点人群帮扶，完善村级公共服务，加强动员引导。加强供需双方对接，促进家政服务下沉，畅通农村劳动力就业渠道，让有意愿从事家政服务的劳动力能够顺利外出就业。二是留得住。加强技能培训，完善培训政策，强化人才培养，加大表彰激励力度，提升从业能力，畅通职业上升通道。维护家政服务员合法权益，提升职业保障水平，加强关心关爱，让家政服务员更加安心、更有保障的从业。三是干得好。规范员工制家政企业和平台家政企业用工，完善标准体系，强化标准认证，健全信用体系，进而规范从业环境，让服务员服务更加规范。培育家政服务品牌，推动业态融合发展，促进数字化赋能，推动家政服务业品牌化、规模化、数字化、便利化发展，通过促进行业健康发展提升就业质量。

05. 央行发布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监管规定

近日，中国人民银行会同银保监会制定《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监管规定（试行）》，借鉴国际金融监管的实践经验，充分考虑我国银行业实际情况，完善我国系统重要性银行监管框架，明确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监管要求，维护金融体系稳定。主要内容：

一、有关考虑。对系统重要性银行提出更高的资本和杠杆率（商业银行符合规定的一级资本净额与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的比率）要求，推动系统重要性银行提高损失吸收能力。要求系统重要性银行预先筹划重大风险情形下的应对预案，提高风险可处置性。从宏观审慎管理角度，强化事前风险预警，与微观审慎监管加强统筹、形成合力。

二、具体措施。一是明确附加监管指标要求，包括附加资本、附加杠杆率等。二是明确恢复与处置计划要求。系统重要性银行要制定集团层面的恢复计划和处置计划建议，并按规定提交人民银行牵头的危机管理小组进行审查。三是明确审慎监管要求，包括信息报送与披露、风险数据加总和风险报告、公司治理要求等。

三、监管要求。系统重要性银行分为五组，分别适用0.25%、0.5%、0.75%、1%和1.5%的附加资本要求，附加杠杆率为附加资本的50%。不同组别系统重要性银行在恢复与处置计划、信息报送与披露、公司治理等方面的要求是相同的。后续，人民银行、银保监会将结合监测分析和压力测试情况，基于对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判断，完善监管指标设计，对系统重要性银行提出差异化的要求，推动系统重要性银行保持充足的损失吸收能力。附加监管要求不影响现有宏观审慎评估（MPA）规定的实施。

目前，国内有19家系统重要性银行，包括6家国有商业银行、9家股份制商业银行和4家城市商业银行。按系统重要性得分从低到高分分为五组：第一组8家，包括平安银行、光大银行、华夏银行、广发银行、宁波银行、上海银行、江苏银行、北京银行；第二组4家，包括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银行、邮储银行；第三组3家，包括交通银行、招商银行、兴业银行；第四组4家，包括工商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第五组暂无银行进入。

06. 央行规范征信业务管理

近日，中国人民银行制定出台《征信业务管理办法》，以信用信息的采集、整理、保存、

加工、提供、信息安全等全流程合规管理为主线，以明确征信业务边界、加强信息主体权益保护为重点，推动新时代征信业规范发展。主要内容：

一、明确信用信息的定义及征信管理的边界。按照依法采集、为金融等活动提供服务、用于识别判断企业和个人信用状况等三个维度，将符合上述标准的基本信息、借贷信息、其他相关信息，以及基于这些信息的分析评价信息界定为信用信息。从事个人征信业务应当依法取得个人征信许可；从事企业征信业务和信用评级业务应当依法办理备案。征信管理范畴不涉及非商业合作的信息服务。

二、规范征信业务全流程。信用信息采集应遵循“最小、必要”原则，不得过度采集；采集个人信用信息应当经信息主体本人同意，并明确告知信息主体采集信用信息的目的；征信机构要对信息来源、信息质量、信息安全、信息主体授权等进行必要的审查；信息使用者使用信用信息要基于合法、正当的目的，并取得信息主体的明确同意授权，不得滥用。

三、强调信用信息安全和依法合规跨境使用。征信机构应当强化信用信息安全管理，明确信息安全负责人、设立专职部门，负责信息安全管理；应当加强内部人员信息安全管理，完善信息安全内控制度，防范信息泄露。允许在保障信息安全前提下，在跨境贸易、投融资等经济金融活动中依法合规使用信用信息。

四、提高征信业务公开透明度。征信机构应客观展示对外提供的信用信息内容，建立评分产品的评价标准，使评价规则可解释、信息来源可追溯。征信机构应将评分方法、模型、主要维度要素等向人民银行报告，主动向社会公开采集信用信息的类别，信用报告的基本格式和内容，以及异议处理流程等。

07. 银保监会规范金融机构大股东行为

近日，银保监会印发《银行保险机构大股东行为监管办法（试行）》，加强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监管，规范大股东行为，保护银行保险机构及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主要内容：

一、认定标准。主要从持股比例、对金融机构的影响等角度对大股东进行认定，将控股股东和部分需要重点监管的关键少数主要股东一并界定为“大股东”，提出更为严格的监管标准。其中，持股比例标准根据各类银行保险机构的股权结构集中度分为15%、10%两档，同时实际持股最多的股东也认定为大股东。对金融机构的影响则是以提名董事数量和董事会意见为认定标准。

二、有关要求。从持股行为、治理行为、交易行为、责任义务等四个方面规范大股东行为，强化责任义务。持股行为方面，强调大股东应当以自有资金入股，股权关系真实、透明，进一步规范交叉持股、股权质押等行为。治理行为方面，明确大股东参与公司治理的行为规范，要求支持独立运作，严禁不当干预，支持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规范行使表决权、提名权等股东权利。交易行为方面，从大股东角度明确交易的行为规范以及不当关联交易表现形式，要求履行交易管理和配合提供材料等相关义务。责任义务方面，进一步明确大股东在落实监管规定、配合风险处置、信息报送、舆情管控、资本补充、股东权利协商等方面的责任义务。